

參、精進作法

一、組織面

雲林縣在落實減碳政策責無旁貸，而減碳不僅涉及跨局處業務，更是每個人的責任，因此於 110 年 11 月 16 日成立「雲林縣政府因應氣候變遷專案辦公室」，協助整合及推動淨零轉型相關事項，以建構適應氣候風險的永續農業、永續城鄉。

另外，雲林縣政府已於 110 年 6 月 8 日成立「雲林縣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」，也因應中央淨零政策，於 2023 年 8 月 31 日轉型為「雲林縣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」，除了推動永續發展，更強化執行氣候變遷調適及減碳相關政策。

二、治理面

為展現減碳生活的行動與決心、提升民眾減碳生活行動意識，雲林縣政府將 112 年訂定為「減碳生活行動年」，以呼應中央「淨零綠生活」政策，府內跨局處共同推行。例如舉辦活動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(礦泉水、紙本手冊、一次性布條等)，活動中皆融入減碳、綠生活的宣傳等，讓綠生活成為全民運動。